华侨大学机电及自动化学院/制造工程研究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2023-04-06

**下载**

* [附件.zip](https://med.hqu.edu.cn/system/_content/download.jsp?urltype=news.DownloadAttachUrl&owner=1297436471&wbfileid=636EC4874B6808745B2A35C041A045DA" \t "https://med.hqu.edu.cn/info/1025/_blank)下载次数：532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2〕3号）和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3〕3号）、华侨大学《华侨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华大研〔2023〕2号）要求，结合机电及自动化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具体内容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科学选拔、公平公正、全面考察、客观评价和以人为本的复试原则，全面衡量，择优录取，按需招生，宁缺毋滥。

**二、调剂复试基本要求**

1.我院调剂复试最低分数线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位  类型 | 学科门类（专业）或专业学位名称 | 总分 | 单科（满分=100分） | 单科（满分>100分） | 备注 |
| 学术型 | 机械工程 080200 | 273 | 38 | 57 | **需求较多** |
| 学术型 | 智能制造工程0802Z1 | 273 | 38 | 57 |  |
| 专业学位型 | 机械085500 | 273 | 38 | 57 | **非全日制** |

2.复试比例：招生规模数与参加复试考生人数的比例控制在1:1.2-1.5左右。

3.考生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调入学术型专业要求外语为“201英语一”、业务课一为“301数学一”。

4. 对申请调剂到非全日制专业的一志愿全日制考生，除了要符合相应专业的复试基本分数线外，还需符合欲调入的非全日制专业报考条件，应向学院提交《全日制考生调剂到非全日制招生专业承诺书》签字扫描件（附件1）；同时，请此类考生务必了解我校非全日制专业的相关招生政策：**相对高额的学费标准，不享受任何奖助学金，不能申请住宿，不负责转档，录取类别是定向就业（毕业时学校不负责就业派遣事宜），毕业证书将加注“非全日制”字样**等。所有非全日制考生拟录取后即需按要求向学院提交《定向培养协议书》签字扫描件（附件2）。

5.调剂申请程序

（1）考生一律在研招网（https://yz.chsi.com.cn/）调剂系统进行志愿填报；

（2）调剂系统开放时间：2023年4月6日0时-15时（共15小时）；

（3）系统关闭后，学院在24小时之内给予回复，依据上述调剂规则，向复试入围考生发放复试通知；

（4）考生接到复试通知后，需在2小时内进行系统确认，超时未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本单位调剂，将按名单顺延发放复试通知。

6.具有复试资格范围：获得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我院短信通知参加复试的调剂生。

**三、调剂复试安排**

**1.考生资格审查**

时间：2023年4月10日下午15:00-17:30；

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大道668号华侨大学机电及自动化学院四楼会议室C4-407。

入围复试的考生在复试前须携带以下材料进行复试资格审查：

\*(1).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3）。

\*(2).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包括正、反面）。

\*(3).初试准考证。

\*(4).①往届考生提交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②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③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5).“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还需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6).申请享受教育部加分政策的考生还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7). 填写完整的《华侨大学2023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5）。该表一般由考生人事（学籍）档案所在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若考生档案由工作单位寄挂在人才市场，则由考生工作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单位一律以考生网上报名时填写的相关信息为准，凡是不一致的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的一律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8).大学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单位红色/蓝色公章）。

(9).通过英语四、六级考试者，须提交成绩单或其他外语水平能力证明。

(10).其他证明材料（科研获奖证书、本科期间发表论文凭证、荣誉证书、专家推荐书、读研计划等）

备注：以上列表中标“\*”的属于必须提交审核项目。

复试报考方向登记，我院将以问卷星的方式进行统计，届时会在取得复试资格的考生专用qq群内通知，第一志愿考生将会通过邮件及短信通知qq群号，请及时关注。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录取。**

请考生将以上材料A4纸打印，按附件4的封面和清单顺序摆放，用文件夹固定，一式一份。

**2.复试方式和内容**

（1）复试方式：

复试采取现场考核方式，考生可凭身份证和初试准考证等入校。入校前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嗅觉减退、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和腹泻等11类新冠感染相关症状的考生，应先自行抗原或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的，要第一时间如实主动报告招生学院。

（2）面试：考生按面试地点外公布的面试顺序进行面试，面试成绩100分，面试时长不少于20分钟，包括英语面试、专业面试及综合素质能力测试。

面试内容：

**①英语听说能力：**主要考察学生专业英语运用能力，考生准备3-5分钟的英文自我介绍，展示个人特长、兴趣爱好、科研潜力、个人本科阶段学习经历及取得的成果等方面。

**②专业素质和能力：**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以及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考生在本专业领域的发展潜力。题库除了招生简章中涉及到的四门专业课外，还会涵盖机械工程相关专业本科阶段专业基础知识，全面考核考生基础知识。由面试现场工作人员在考生可视范围内在题库中8类专业课题目中随机抽取5类考题范围供考生选择，考生自主选择其中3类（智能制造工程专业的考生，由考生从5类专业题中自主选择其中3类）。作答中考生以“现在开始作答”为开始语，以“本题作答结束”为结束语。《华侨大学机电学院2023年研究生面试复试题库分类》见附件6。

**③综合素质和能力：**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行为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请考生以“本次面试作答结束”作为结束语。

**3.面试时间、地点**

面试时间：2023年4月11日（周二）上午9:00开始

面试地点：华侨大学厦门校区机电及自动化学院（具体地点报到时另行通知）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方法**

结合考生面试表现，必要时与其毕业院校（工作单位）进行充分沟通，对每一名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进行严格考核。对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作弊的考生，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

**5.调剂考生复试总成绩计算方法**

复试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折算成百分制计算，最后成绩折算时保留2位小数，其中：

初试成绩=政治+英语+数学；

复试成绩=英语面试成绩（20%）+专业面试成绩（80%）；

复试总成绩=(初试成绩/3.5)\*55%+( 复试成绩)\*45%。

**四、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1.关于面试成绩，由面试小组每位成员对每个考生按百分制独立评分并签名。

2.调剂考生复试成绩均不低于60分，复试总成绩不低于60分。机械工程学硕考生不得更改研究方向。

拟录取名单确定后，将公布在学院主页（网址: http://med.hqu.edu.cn/ ）。

3.出现下述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谎报信息，未参加复试、体检不合格、未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或者考核不合格者。

(2)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或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

**五、交通指南**

(1)考生乘车时注意乘车安全，长途汽车票请务必到车站售票厅买票，切勿乘坐站口私拉乘客的汽车。必要时可致电0592-6162595咨询。

(2) 乘火车到厦门火车站后，乘坐1号线快速公交车BRT，至“华侨大学站”下车即可。

(3)乘车到福州火车站后，乘动车在“厦门站”或“厦门北站”下车，乘1号线快速公交车BRT，到“华侨大学站”下车。

(4)乘飞机到厦门高崎机场T3航站楼，步行至公交车站，乘公交车到“县后站”下车，再转1号、6号快速公交车BRT到“华侨大学站”下车；乘飞机到T4航站楼，乘坐1号、6号快速公交车BRT到“华侨大学站”下车；或从机场坐出租车到集美华侨大学厦门校区，车费35元左右。

(5)乘火车到厦门北后，从北站出站口步行至BRT公交车站，乘坐快1号、6号线快速公交车BRT，至“华侨大学站”下车即可。

**六、其他**

1.体检。考生在拟录取后二周内向学院提交体检报告单，未提交的或者逾期提交的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我校不组织考生进行集中体检，请考生自行前往二级甲等资质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报告有效期以复试时间为准，三个月内有效），体检项目可参照华侨大学研究生入学复试体检表（附件7）。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2.复试考生禁止利用电子设备将面试考场相关内容恶意传播，违反者直接取消复试和录取资格。

3.本实施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实施，以前有关通知与本细则不一致的，以本实施细则为准。相关规定、时间安排如与上级部门的规定有冲突，以上级部门的规定为准，本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由华侨大学机电及自动化学院负责解释。

**七、联系方式**

2023年华大机电学院硕士调剂咨询3群,QQ群号：739112624

邮   箱：jdyjs@hqu.edu.cn

电   话：0592-6162595

联系人：郑老师

                                                              机电及自动化学院

                                                                2023年4月6日